

金瓶梅

女性服飾文化

張金蘭◎著

「服飾」的書寫與紀錄，具體的反映出一個時代的文化現象與思維模式。本論文嘗試從《金瓶梅》文本出發，探討明代末年「女性」與「服飾」之間的關係究竟為何？其所呈現的「文化」體系在歷史洪流中又有怎樣的定位？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月娘拜燭也磕了四個頭說道前日山頭多謝重禮拜了月娘又請李嬌兒孟玉樓拜見了

金瓶梅

女
性
服
飾
文
化

張金蘭◎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金瓶梅》女性服飾文化／張金蘭著．--初版

--臺北市：萬卷樓，民 90

面；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739-335-7(平裝)

1. 金瓶梅-研究與考訂 2. 服飾-中國

857.48

90002339

《金瓶梅》女性服飾文化

著者：張金蘭

發行人：許燦輝

責任編輯：李冀燕

出版者：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41 號 6 樓之 3

電話(02)23216565・23952992

FAX(02)23944113

劃撥帳號 15624015

出版登記證：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5655 號

網站網址：<http://www.wanjuan.com.tw/>

E-mail：wanjuan@tpts5.seed.net.tw

經銷代理：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文德路 210 巷 30 弄 25 號

電話(02)27999490

FAX(02)27995284

承印廠商：晟齊實業有限公司

電腦排版：浩瀚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定價：320 元

出版日期：民國 90 年 3 月初版

(如有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本社更換，謝謝)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957-739-335-7

敬

魏子雲

老友董金裕教授，約我參與考試他學院一位碩士生的論文，研究的是《金瓶梅》的女性服飾。素知我在《金瓶梅》這部書上，曾付出不少年的功夫，希望我能有所匡助。問指導老師是誰？也是老朋友，治俗文學之說書專家陳錦釗教授，遂欣然接受。

當我接到了研究生張金蘭這本論文，首先翻閱了章節名目之安排，一覽之餘，便感受到一聲聲不同凡響的音節在心頭跳動著。便肯定這孩子倒是一位在讀書上，很下苦心的學子。不然，分不出這麼多的類別，而且目目精到。

從章節上看，首由服飾的類型別之。人的服裝，無不從頭到腳，也就是頭上戴的，身上穿的（古所謂之「上衣」、「下裳」），足上著的。其次，便是質料，別出棉麻、絲絮、毛皮。再其次，便是色澤，別出紅、白、青三色。再從女性們的身分，別出妻、妾、婢、妓等四種層次的穿著。然後，再以女性服飾與人物性格，以及其與當時社會的流行風尚，更是女性服飾的慣常變化。這「變化」，無不一一與當時的經濟興衰，所支配出的儉侈社會，而牽連出的男女穿著，有其密切關係。可以說，從其所編之章節條目觀之，已見其佳績矣。

按《金瓶梅》一書，由抄本開始於萬曆廿四年（一五九六）十月，首次出世，其內容是「雲霞滿紙，勝於枚生（乘）七發多矣！」到萬曆卅四年（一六〇六）仍由初傳信息之袁中郎（宏道）之手，寫出《觴政》（酒令）一文，則說：「...傳奇則《水滸

傳》、《金瓶梅》等為逸典。」還說：「不熟此典者，保面甕腸，非飲徒也。」前後論及《金瓶梅》之評語赫赫顯顯，眸然其內容，兩者大易其趣矣！兼之，有關《金瓶梅》之傳抄，悉由《觴政》始。文獻可徵也。基乎此，當知今見之《金瓶梅詞話》及後見之《批評繡像金瓶梅》（所謂之崇禎本），堪可認為乃「改寫本」也。

那麼，由此論點觀之，則今之《詞話》等本之內容，之由《水滸》移民來的西門慶與潘金蓮以及李瓶兒、龐春梅等人的故事，乃另一爐灶。全書故事的歷史背境，以宋之徽宗時代含南渡溫、杭二州，其諷喻及明之嘉靖、隆慶、萬曆三代之朝政廢弛，遂有此幫派大老西門慶一家之出現。非枚生《七發》可喻之耳。

我之所以在此插說了這段堪疑之說，蓋今之《金瓶梅》故事，涉及宋明兩朝，因而《金瓶梅》之男女服飾，是否還涉有南北兩宋之社會風情呢？我在讀西門慶的得官乃「提刑副千戶」是宋明兩朝合併出來的官職，遂想到在服飾上，或許也有相拼的穿著。漸漸地查證了一些情況，如「忠靖官」乃嘉靖朝的創制。其他大多穿著，還是當時明代的流行。偶有踰越而已。今觀張金蘭的女性服飾研究，倒也上推前幾代的有關輿服志。以及文士雜記，也曾涉獵。如第三章有關色彩探討，且上推到兩漢、隋唐，連經典上的《禮記》也都引述到了。宋人之《朱子語類》所載當朝官員之外出，「三品以上服紫，五品服緋，六品以下服綠...」，而明之洪武年間，明令「民間婦人禮服，惟紫紵，不用金繡，袍衫止紫、綠、桃紅及諸淺淡顏色，不許用大紅、鴉青、黃色。帶用藍絹布。」但《金瓶梅》中西門家的婦女，穿著「大紅緞子織金（遍地金）襖兒」，已是慣常的出門穿著。足以證明萬曆及嘉、隆年間的大家婦女，穿著的服飾色彩，已不合當局的法令，抵嘉靖後半，久

不上朝，雖其最厭官民之服飾紊亂不堪，曾嚴法整飭，已敵不過大眾之抗拒矣！

至於服飾的「質料」，古之封建時代，一般百姓，年不到七十，不能穿著絲帛，一律麻布褐色。兩漢以後，布帛之別，已無貴族平民之界，然一般百姓，在品質與色彩上，還是法有官民之分的。但大多以貧富別之。在張金蘭的這本《金瓶梅》的女性服飾研究論文中，可以別出官家與民戶，富者與貧者的大不同處。縱然，當局有明令規定，官員之文武品級有別，平民尤不可踰越。而富者的穿著，大多類於官家，質與色的誇耀，守成之七品官員，卻也比不上。像西門大官人之家的妻妾女婢，其穿著之質與色，五光十色之炫麗，可真是耀眼。譬如第十五回「佳人笑賞翫花樓」，寫西門家的女婦去看花燈，「吳月娘穿著大紅粧花通袖袄兒，嬌綠緞裙，貂鼠皮袄。」這時的西門慶，還只是一個幫派中的頭兒而已。敢僭越若是矣！

關於這些有關西門家的婦女穿著，頭上戴的，身上穿的，足下著的，悉以圖表一格格分別列出，通常以四格：一、編號、二、姓名（身份）、三、~~描寫原文~~描寫原文，來說明個人的穿戴等等。且加以註釋說：「~~本論文~~本論文，特將各種服飾的出現加以編號，所引文字~~均用~~均用~~原裝笑話~~原裝笑話《金瓶梅詞話》（東京：大安株式會社，1963~~年~~年，~~卷五~~卷五）。此編號用以標明冊數、回數及頁數，例如 1-14-330 指的是引文出現在第 1 冊，第 14 回，頁 330。以下類推，不再贅註。」¹¹正由於作者設計了這麼一份表格，在說明應指出的小說文字內容，使讀者一目而瞭然，非常方便讀者查證。這一點，特別值得贊賞。

到了西門慶得官之後，其家中的六房妻妾，在穿著上，個個

都是大紅的袍兒。在西門慶未得官的時候，正房吳月娘及李瓶兒，也身穿大紅五彩通袖袍ⁱⁱⁱ。雖說，吳月娘是千戶之女，李瓶兒曾是梁中書之妾，如今是告老太監的姪媳婦。若以個人身分來說，這兩人在西門慶未得官時，敢於違禁而大模大樣的穿上大紅襖袍，若是乎大模大樣地穿著於大庭廣眾之間，是不是「改寫者」的遺文呢？誠有推研的必要。^{iv}

在質料形色上，士、農、工、商等級（士屬於官員），在穿著上，也有等類分別。按《明史》〈輿服志三〉洪武二十六年定每日早晚朝奉事，及侍班謝恩見辭，則服之。在外文武官員每日公座服之。其制盤領右衽袍，用紵或紗羅絹，袖寬三尺，一至四品緋袍，五至七品青袍，八至九品綠袍。至於文武官的常服，洪武初即定：凡常朝視事，以烏紗帽圓領衫束帶爲公服。其帶是一品玉、二品花犀、三品金銀花、四品素金、五品銀銀、六品七品素銀、八品九品烏角。...至婦女之命婦冠服，也以品級別之。如三品五品冠花釵兩博鬢，五鈿翟衣，五等烏角帶。穿的是「五品衣銷金大雜花霞披，生色畫絹，起花裝飾金墜子。...」若以服制論之，《金瓶梅詞話》中的西門家婦女之穿著，質與色悉越禮法矣！

張金蘭的這一有關《金瓶梅》（詞話）的婦女服飾研究，由於他的觀照深入而細緻，一一擷出了書中婦女們的妻、妾、婢、妓等級的穿著，給《金瓶梅》一書的研究者，越法的展示了今之《金瓶梅詞話》乃改寫本的證言，堪以敬告所有該書的研究者，又獲得了張金蘭這一本可貴的研究《金瓶梅》女性服飾之成書與作者時代的史料。

雖說，張金蘭對於《金瓶梅》（詞話）之婦女服飾研究，著

眼點只是婦女穿著上的探索，並無心涉及該書之作者與成書問題，甚至其他有關小說上的許多某些問題，他止涉獵到幾個女人的性格，闡述到的穿著打扮。有時連西門慶死時年齡與官職等，以及李瓶兒的性格轉變等情事，偶採第二手的資料而突生差誤（已逐一改正）。足徵所見此書之研究，祇立論於婦女服飾一項，另少旁鶩。所以，本書之經營極為精緻。

我讀《金瓶梅》（詞話），對於男女的服飾，知之黜玄而尚白，晚明風尚也。在第十五回中，西門家婦女在元宵夜去賞燈等等，李嬌兒、孟玉樓全著白綾袄兒。讀袁中郎文集，在《錦帆集》讀到「雨後遊六橋記」一文，其中有語：「忽騎者白紈而過，光晃衣，鮮而倍常。諸友白其內者，皆去表。」在張金蘭的這本「女性服飾」研究文中，可以在其所繪表格上，穿著白色襖裙者，比比也。但著玄（黑）色者，千之一比也列不上。足徵《金瓶梅》中的女性服飾，大多都是明代嘉隆萬三朝的社會樣相。

至於「髻髻」，則是遼金元北番邦國的頭上髮飾，非明代婦女界的流行髮冠。按明代長短篇說部及戲劇之雜劇傳奇，很少有婦女戴髻髻髮冠者。元雜劇《寶娥冤》則寫有寶婆戴「白髻髻」語。^v

還有，《金瓶梅》中的「一窩絲杭州攢」，則是明末時流行的婦女髮上裝扮。「髻髻」則喻宋者也。

《金瓶梅》中的小腳與高跟鞋，幾乎是該小說情節中的一大特色。若把敘寫小腳的文章彙集起來，可成大觀。此書的所謂「足服」，倒也敘述了老長一節。按女孩子打六、七歲時，就開始包裹小腳，要兩年時間，方能裹紮完成。通常長度只有三幾寸長，像個三角形粽子似的。腳兒小，臀兒則大。所以凡是小腳婆娘，

行動樣式婀娜之姿，全在臀部以上的腰肢款擺。但在褲腿上的裝扮，是紮褲腳兒，所以褲腳那一段，要講究花俏，紮褲腿的帶子，也非常考究。腳兒雖小，鞋兒可倒最爲講究，鞋幫上的花兒，鞋頭上的傳設，各種花鳥、蟲魚、蜂蝶、蟲蟻，各種樣式，無不設計得鮮靈活現，兼且使之具有性的挑逗。《金瓶梅》中寫潘金蓮穿的高底鞋，是用氈布墊的，走起路來，沒有聲響，孫雪娥稱之爲「鬼走路」。聽不到他來，等你聽到聲音，人已在眼前。

《金瓶梅》中的女性，也有不少大腳片兒的。可以說凡是婢女（丫環）都是大腳片兒。作傭人，慣常出門買東買西。再說，「丫環裏小腳，居心不良」。不是準備著大時不聽差遣，又添麻煩。就嫁出去，或賣出去。但也有早有心爲丈夫安排個小老婆，作大婆的也中使。所以，西門家的丫環，祇有春梅是小腳丫頭，因爲春梅是買來時，便裹妥了小腳。其餘的丫頭全是大腳片兒。但是收房排爲四房的孫雪娥，就是大腳片兒，因爲他是西門慶髮妻陳氏的陪嫁丫環。壓根兒就是個大腳的婢女。另一位大腳片兒的便是潘金蓮房中的秋菊。後來，又賣給別人家去了。

說起來，這一件大腳片兒與三寸金蓮的問題，可倒是《紅樓夢》大異於《金瓶梅》的一大部分。《紅樓夢》中的小腳婆娘少，蓋《紅樓夢》是旗人的家庭故事。旗人的婦女是大腳片兒，但《紅樓夢》的榮寧二府，也有漢人親戚，寄居於賈府簷下的尤氏母女，就是裹小腳的漢人。尤家的三個閨女，老大嫁於賈家，兩個小姨子居然步上悲劇，給讀者留下一大把心痛的淚水。《金瓶梅》中的幾個大腳女人，孫雪娥、秋菊，以及其他幾個丫環，也送的送，賣的賣。只有小玉嫁給了玳安（玳安收爲義子）。

在我看來，《金瓶梅》這一大說部，委實是個大山大海，源

頭深、派流長，蘊藏著許許多多的無盡寶藏，決不是少數人的力道可以發掘得完的。張金蘭的這本女性服飾研究，就是一部新開發出的寶藏。我這耄耋老人，多麼希望還有像張金蘭這樣的青年學人，在《金瓶梅》這部書上鑽營之。我已步入該書之間踰卅年矣！祇能肯定的指出今見之《金瓶梅》乃萬曆廿四年（一五九六）之後的改寫本，此一改寫本與袁氏兩兄弟，應有密切關係。他們到了萬曆爺賓天（一六一九）便東拼西湊，匆匆付梓之《金瓶梅》（詞話），則參予者，除袁氏中郎、小脩之外，沈德符、馮夢龍、屠本峻等人，概亦參予者也。^{vi}

然而，今之論《金瓶梅》者，既不深入其書而尋求其徵結問題，更不知乎版本之學，悉憑一己臆想而天馬海空，豈不背向而馳也乎！

庚辰冬杪於台北安和居

ⁱ 此語乃袁宏道於萬曆廿四年（一五九六）十月間，由董其昌手中得到小說《金瓶梅》部分。時袁在蘇州任吳縣令，病癒，讀後給董其昌一信，說：「《金瓶梅》從何處得來？伏枕略觀，雲霞滿紙，勝於枚生七發多矣！…」基乎此語，之與其十年後所作之《觴政》以《金瓶梅》與《水滸傳》作「酒典」之語，兩相臆之，則顯然《金瓶梅》兩者非同書也？

ⁱⁱ 日本大安株式會社印行的《金瓶梅詞話》精裝五冊，每頁都印上頁碼，張金蘭使用的即此一在台灣的印行本。以此本為參考底本，最為得當。北京印的那一部，不如日本印的這一本。我們印的這一本，被讀者弄翫了。

ⁱⁱⁱ 見本書頁 67-69

^{iv} 今見之《金瓶梅詞話》乃改寫本，全是袁中郎的話透露出來的，《七發》之喻與今之「詞話本」所運用的《水滸傳》之西門慶、潘金蓮這段故事，而不相合。至於改寫者是否是原作者執筆？縱難肯定，但今見之《金瓶梅詞話》所展示的錯簡等等，亦足證「詞話本」乃付梓者之匆匆也。今讀張金蘭的這本「婦女穿著」的研究，益發證明了早期《金瓶梅》所述者，應是高品秩的金吾衛官員之家。是以竊以為此一問題，似應仔細推研。

^v 在《賣娥冤》首折「後庭花」，有句「梳著個霜雪恥白鬚髻，怎帶那銷金錦蓋頭。」

^{vi} 我的《金瓶梅》研究，一開始便發現「詞話本」乃二次改寫本，「崇禎本」第三次改寫本。從「詞話本」第一回所寫之漢高祖廢嫡立庶開頭，配合上袁中郎首先贊語「勝於枚生七發多矣！」可以肯定原著不是「詞話」的故事。第一回之楔子，乃一頂帝王冠冕，戴不到西門慶頭上也。於是，我在寫《金瓶梅的問世與演變》、《金瓶梅原貌探索》及《金瓶梅的幽隱探照》、《小說金瓶梅》、《明代金瓶梅史料詮釋》等等。所論者，全是此一問題。堪以肯定復旦大學黃霖教授指出作者是屠隆，我則據以肯定屠隆乃《金瓶梅》之初稿本作者。後者之傳抄本，可能是屠隆受到袁中郎等友朋之規勸而改弦更張。後來，屠隆泥於戲劇，未寫完也。屠故後，後人拼成之也。惜乎！無人總而論之。憾然！

§ 目 次 §

敘 魏子雲 / i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及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及方向	/3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	/6
第四節	研究方法	/11

上編：《金瓶梅》女性服飾的外在表現 /17

第一章 《金瓶梅》女性服飾的類型分析 /21

第一節	首服	/21
第二節	上衣	/59
第三節	下裳	/85
第四節	足服	/95
第五節	小結	/105

第二章 《金瓶梅》女性服飾的質料考察 /109

第一節	棉麻類	/115
第二節	絲類	/118
第三節	毛皮類	/145
第四節	小結	/148

第三章 《金瓶梅》女性服飾的色彩探討 /151

第一節	紅色系	/157
第二節	白色系	/168
第三節	青色系	/174
第四節	小結	/182

下編：《金瓶梅》女性服飾的內在意涵 /185

第四章 《金瓶梅》的女性服飾與身分地位 /189

第一節	妻（正室）	/191
第二節	妾	/197
第三節	婢	/201
第四節	妓	/207
第五節	小結	/211

第五章 《金瓶梅》的女性服飾與人物性格 /215

第一節	潘金蓮	/215
第二節	李瓶兒	/226
第三節	龐春梅	/231
第四節	孫雪娥	/234
第五節	小結	/240

第六章 《金瓶梅》的女性服飾與社會風氣 /243

第一章	社會制度	/248
第二章	經濟發展	/259
第三章	小結	/266

結論 /269

參考書目 /279

附圖出處 /293

附錄：第四屆（五蓮）國際《金瓶梅》學術討論會山東紀事 /297

跋 /305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及目的

《金瓶梅》一書表面上寫北宋末年間事，而實寫明事，¹無論典章制度、社會風俗、服飾飲食等，莫不顯現出鮮明的明代標誌，可說是中國第一部以現實生活為題材的長篇小說。《金瓶梅》的故事情節乃是以西門慶一家為中心而展開的，而明代商業經濟等社會現實也圍繞此一線索一一浮現。尤其是對於商人及平民的生活，更是描寫得淋漓盡致，使讀者從西門慶一家出發，逐漸融入晚明平民的生活氛圍中，因此，《金瓶梅》一書對於正史少提及的平民生活來說，實為一重要參考資料。

然而，歷來對《金瓶梅》一書的研究在瓶外的部分多進行文獻學的探討，例如作者、版本、源流等；²而瓶內的部分則多著重於其中的人物描寫、性慾的探討等。一直到近十多年來，才逐漸重視其中所透露出來的社會現實面，亦即藉由其所藏的風俗、文化、語言等蛛絲馬跡，鮮明地拼湊出明末的社會風貌。有鑑於

¹ 魏子雲，〈從《金瓶梅》例說小說的史地問題〉，《書目季刊》，卷31，第1期，1996.6，頁17-30。此文對《金瓶梅》的史地問題進行相當詳盡的討論，並下了結論，他說：「是以《金瓶梅》這部小說的宋徽宗歷史背景，乃假設；實際上，這部小說的歷史背景，乃晚明也。以宋寫明者也。」對於《金瓶梅》的時代問題，亦有多位學者加以論述，其說法多與魏子雲先生相同。

² 梅新林、葛永海，〈《金瓶梅》文獻學百年巡視〉，《中國古代、近代文學研究》，2000.2，頁132-140。此論文將近百年來《金瓶梅》的研究分為作者研究、版本研究、源流研究三個方面，並做了較為詳細的探討。

此，是以本論文寫作的重點更在於發掘此書所蘊含的社會現實性。

以往長篇小說所描寫的主要人物，如《三國演義》的帝王將相、《水滸傳》的英雄豪傑、《西遊記》的妖魔鬼怪等，描寫重點多為男性社會，所涉及到的女性像《三國演義》中的貂蟬及大小喬、《水滸傳》中的潘金蓮、《西遊記》中的蜘蛛精等多為陪襯，她們不是沒有自由意志的人，便是邪惡的妖魔化身；而《金瓶梅》則側重於表現女性社會，大量描寫圍繞在西門慶身旁的妻妾婢妓等眾多女性的明爭暗鬥及日常生活，可知女性在《金瓶梅》中所佔的比重較前述小說更向前跨進一步，不再純粹以女性為配角。因此，要瞭解此時女性的生活，此書不失為一項可供參考的資料。

除此之外，在女性生活的各個面向中，我對服飾最感興趣。而歷來研究明代女性問題者，多著重於婚姻與家庭、女性貞節、青樓妓女及蓄妾等問題，較少從女性服飾的角度來探討女性生活。然而，中國乃一「衣冠古國」，如《左傳》中載明「中國有禮儀之大，故稱夏；有服章之美，謂之華」³，正因為重視上下尊卑的禮儀以及用來區別身份地位的服飾，故中華民族稱為華夏民族，可知服飾亦為一種文化現象的反映。因此，在探討一個時代的文化現象時，服飾表現實為其中一個重要關鍵。

再加上服飾雖然是穿著在個體身上，可以反映出一個單獨的個體；卻也可以反映出一個群體。其中包括具體的表象，也包括

³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疏，《左傳注疏及補正》（台北：世界書局，1973.12），卷56

抽象的精神內涵，例如該個體的著裝心裡、身份地位及群體的好尚等現象。而《金瓶梅》書中出現的女性十分眾多，每一個人身上的服飾也描寫得極其詳盡，可說是明代女性的時裝展覽會，其背後所代表的意義，形形色色，頗為複雜，十分值得研究。且因筆者能力有限，無法對明代女性服飾做一完全而深入的研究，故先將焦點集中在《金瓶梅》一書中所描寫的女性服飾上。因此，本論文便選擇以《金瓶梅》中的女性服飾為探討重點。

有鑑於上述種種原因，筆者決定從《金瓶梅》一書著手，以反映明代現實為基礎，鎖定女性為主要對象，並以與女性生活最密切相關的、最能展現時代社會文化的服飾為焦點，藉由此書中豐富的文字資料及圖像資料來整理出《金瓶梅》女性服飾的脈絡，且對明代女性的服飾文化作一探討，並從中梳理出中國女性服飾的變化及損益情形，相信這在中國女性服飾史以及女性生活史上具有一定的意義。因此，本論文擬以「《金瓶梅》女性服飾文化研究」為題作一深入的探討。

第二節 研究範圍及方向

一、研究範圍：

本論文擬以《金瓶梅》一書中的女性服飾為主要討論對象，研究範圍有二：

（一）從服飾的外在表現入手：

一般服飾若從外觀來看，很明顯地可以從服飾的所在位置，即從頭到腳、由內而外來作分類——本論文稱之為「類型」。除此之外，其他如「質料」及「色彩」也是服飾展現在眾人面前的兩大特徵。因此本論文將小說中出現的女性服飾，按類型、質料及色彩等三種標準——切入，分別加以論述。在類型方面，依首服、上衣、下裳、足服等來分析；⁴在質料方面，則依棉麻類、絲類、毛皮類等來考察；在色彩方面，則以出現最多的紅、白、青三色系為主要探討對象。在這三項標準之外，更將明代社會現實及經濟發展情形，例如手工業、紡織業、服飾業等融攝於其中作一研究，必要時參照當代其他相關資料。

（二）探討服飾的內在意涵：

服飾不只是外在的表現，更有其發展的深層原因及其所蘊含的意義。本論文先將《金瓶梅》一書中的女性按妻、妾、婢、妓等身分加以區分，藉以了解其服飾與身份地位的關係。其次，本論文以潘金蓮、李瓶兒、龐春梅、孫雪娥等人為例，研究其服飾與人物性格的關係，必要時並旁及其他女性。最後，本論文擬探討《金瓶梅》女性服飾所反映出的時代意義，並論述服飾與社會風氣的關係。

⁴ 王宇清，《中國服裝史綱》（台北：中華大典編印會，1967.4）。書中第三章〈中國服裝的祖型及其衍變〉把中國服裝的祖型分為：頭衣、上衣、下衣及脛足衣三類，本論文參考他的分類，而將下裳及足服分成兩類來討論。